**校级教学成果奖申报流程**

依据《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学成果奖评选与奖励办法》，特制定校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结项验收工作流程如下：

**一．适用范围：** 二级教学单位及相关部门、项目负责人

**二．流程图**

否

是

经校长办公会审定后行文公布

教师填写申报书，提交所在单位初审

3月左右，教务处发布申报通知

相关单位组织申报

各相关单位对申请人的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核、排序并在单位内公示五天，将申报材料报送教务处

教务处对申报项目进行汇总、分类和预审

校外专家进行评审并排序，按一定比例确定入选答辩项目；对入选答辩的项目进行评审答辩，拟定特等奖及一等奖名单

教学委员会评议，结果予以公示

是否有异议

学校组织复审